

唐代诗人张谓生平事迹考略（上）

熊 飞

一、张谓“往年在西域”情况综考

关于张谓的生平情况，与其年辈相当且曾一同在湖南观察幕下作刺史的李元结写过一篇有名的《别崔曼序》，对研究张谓生平情况极为重要。现节录如下：

漫叟年将五十，与时不合，垂三十年。爱恶之声，纷纷人间。博陵崔曼，惑叟所为，游而辨之，数月未去。会潭州都督张正言荐曼为蜀邑长，将行，叟谓曰：

“……若求先达贤异，能相揆拭，正在张公。张公往年在西域，主人能用其一言，遂开境千里，威震绝域，宠荣当世；公往在淮南，逡巡指挥，万夫风从；遭逢猜忌，弛而不为。今海内兵革未息，张公必为时用，吾子勉之。”^①

元结明言张谓在西域作过幕僚，但《才子传》却云：“二十四受辟，从戎营朔十载。”^②我们知道，“西域”和“营朔”，一指西北，一指东北，是两个不同的地域概念，元结是绝对不会弄错的。故傅璇琮先生在其《唐代诗人丛考·张谓考》和《唐才子传校笺·张谓传》笺证中，遂力辨《才子传》之误，以为是辛文房误将张谓《同孙构免官后登蓟楼》诗中所写“孙构的事加在张谓身上，造

成了后世对张谓早期生活的误解。”“是完全靠不住的”。^③我通过对张谓生平的综合考察，以为元结和辛文房所记均有根据，是张谓早年生活的不同两个阶段，一在后，一在前，互相衔接。关于这一点，后面将详加论列，这里先谈张谓“往年在西域”的问题。

张谓“往年在西域”这个问题是确定的，并且据其《进娑罗树枝状》等文，还可确定其时入的是安西都护府。为说明方便，现将此文略录如下：

右臣所管四镇，境天竺山压枝园枝国，有拔汗那，最为密近。乃有娑罗树，时称奇绝。不比凡草，不栖恶禽……荣枯长在于异方，委叶不闻于中土……前件树枝，臣去载已进讫。臣伏以凡遵播殖，贵以滋多。今属阳和之时，愿助生成之德。近差官与拔汗那计会，又采前件树枝二百茎，并堪进奉。如得托根长乐，擢颖建章，布叶垂柯，邻月中之丹桂；连枝接影，对天上之白榆；于物无遗，在人知感。谨差军将李滔押领赴京。^④

此文明言“右臣所管四镇”，“四镇”即安西四镇，为安西大都护府所管辖之地。张谓此文是代府主草拟，其府主称“臣所管四镇”，故其为安西大都护府之主管无疑。张谓又有《进白鹰状》一通，《状》云：“右臣管内大小鹰婆罗山，采得前件鹰……但四镇川原，千里沙碛；草木既少，禽兽亦稀。”^⑤亦言及所管为“四镇”。由此二状，知张谓曾与安西四镇统帅之间，存在过某种关系，联系当时的实际和元结在《别崔曼序》中的记录，我们认为最合理的解释应该是，张谓曾在安西四镇某位统帅幕中作过幕僚，很可能是掌书记。

张谓确曾入安西府之事定下来之后，随之就是入谁之幕和什么时间入幕的问题。这是两个互相联系的问题，只要弄清其中的一个，另外一个问题就不难解决。张谓现存还有《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绫彩表》一文，“封大夫”，傅璇琮先生以为即天宝后期为

安西节镇的封常清，是。封常清，天宝十一载十二月王正见死，即代为安西四镇副大使知节度事，天宝十三载三月，加摄御史大夫权知北庭都护、伊西节度使。故傅先生以为，张谓以上三篇公文都是在安西代封常清所撰，其在安西，入的是封常清幕。入幕时间“很可能封常清于十三载春入朝时表荐张谓为其幕府属官，因而赴安西”，“也可能在天宝十三载以前就已在封常清幕中”。^⑥我仔细研究过这三篇公文，又联系张谓的其他生平材料，发现这三篇文章恐不是一时所写，也不是代封常清一人所写。也就是说，张谓起码是两人西域，而不是通常所说的一次。

说张谓《进娑罗树枝状》、《进白鹰状》和《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绫彩表》不写于一时，是因为前二文均出现了安西“四镇”字样，只能说明是代安西幕主所撰；后一文出现“为封大夫”字样，只能说明是代封常清所撰，并不能说明一定撰于安西封常清幕。封常清一生中除作过安西副大都护、知节度事以外，还作过安西副大都护、权北庭都护、伊西节度使以及范阳、平卢节度使（未之范阳）。封常清天宝十三载春入朝始加摄御史大夫，张谓文既称“封大夫”，便说明此文非代安西封常清所撰，而是代北庭都护或范阳节度封常清所撰。另外，《谢表》明言：“臣受钺西门，建旆北府。”^⑦是朝廷命他至“北府”任节镇时所上。“北府”不等于安西，唐代也没有把安西称作“北府”的，这更说明谢表不是代安西封常清所撰。《谢表》中所言之“北府”，应是“北庭”或范阳、平卢的指称。从这个认识出发，我认为这三篇公文非为封常清一人所撰；即为封常清所撰，也非撰于一府（安西）。实际上，根据我对文中所涉史实的研究，的确说明这三篇公文不仅不是撰于一府，而且还不是代封常清一人所撰。

张谓《进娑罗树枝状》中言及的“拔汗那”，是当时西域臣服于唐的少数民族国名。对此国，《新唐书·西域传》记云：

宁远者，本拔汗那，或曰“钹汗”，元魏时谓破洛那。去

京师八千里，居西鞬城。在真珠河之北，有大城六，小城百。人多寿，其王自魏晋相承不绝……贞观中，王契苾为西突厥瞰莫贺咄所杀，阿瑟那鼠匿夺其城。鼠匿死，子遏波之立契苾兄子阿了参为王，治呼闷域；遏波之治渴塞城。显庆初，遏波之遣使朝贡，高宗厚慰谕。三年，以渴塞城为休循州都督（府），授阿了参刺史。自是岁朝贡。玄宗开元二十七年，王阿悉烂达干助平吐火仙，册拜奉化王。天宝三载，改其国号“宁远”，帝以外家姓赐其王曰“窈”，又封宗室女为和义公主降之。十三载，王忠节遣子薛裕朝。请留宿卫，习华礼，听之。授左武卫将军。其事唐最谨。^⑧

《新传》所记唐玄宗在位期间，拔汗那与唐之间的友好往来有如下数事：

一、开元二十七年，拔汗那助平吐火仙，册拜奉化王。册奉的诏书今不存，但此事两唐书均有记载。《资治通鉴》卷二百十四条亦云：

（开元二十七年）秋八月乙亥，磧西节度使盖嘉运擒突骑施可汗吐火仙。嘉运攻碎叶城……分遣疏勒镇守使夫蒙灵督与拔汗那王阿悉烂达干，潜引兵突入怛逻斯城，擒黑姓可汗尔微，遂入曳建城，取交河公主。悉收散发（《新书》二一五作“亡”，是）之民数万以与拔汗那王，威振西陲。^⑨

其二，改其国号为“宁远”。此事两唐书之玄宗本纪均未见载，改其国号为宁远的诏书也不见，《新传》记为天宝三载，此事《册府元龟》卷九九九却记云：

（开元）二十九年，拔汗那王阿悉烂达干上表，请改国名，赐改为宁远国。^⑩

根据这条记载，似乎唐玄宗赐改拔汗那为宁远在开元二十九年（741），或此后不久。但是，《新书》和《通鉴》均明记为天宝三载（744）。《册府》其“外臣部·朝贡”下记拔汗那（宁远）多

次至唐朝贡，其天宝三载下记云：

天宝三年闰二月，新罗遣使，拔汗那王阿悉烂达干遣大首领并来贺正。并献方物。

其下即记：

（天宝四载）九月……宁远国奉化王特进骠骑大将军拔汗那王阿悉烂达干遣使来贺正。^⑪

从上两则记载看，改拔汗那为宁远，似乎天宝三载闰二月前还没有。《册府》外臣部记拔汗那材料凡十数条，天宝三年前均只称拔汗那，四年后便改称宁远了。故《新书》关于天宝三载改国号为宁远的记载或有根据。

其三，封宗室女为和义公主下嫁宁远。此事《册府》卷九七九·外臣部·和亲二记云：

天宝三载十二月，封宗女为和义公主，降宁远国^⑫，制云：“……宁远国奉化王骠骑大将军（阿悉）烂达干，志慕朝化，誓为边扞。渐声教而有孚，勤职贡而无阙；诚深内附，礼异殊邻；爰赐嘉偶，特申殊渥。四从弟前河南府告城县令参第四女……宜膺远好，以宠名蕃，可封和义公主，降宁远国奉化王^⑬。”

关于唐玄宗封宗室女为和义公主事，两唐书还记述了一个与之相关的故事。《旧唐书·高祖二十二子列传·徐王元礼传附子延年传》云：

子延年嗣。开元二十六年，封嗣徐王，除员外洗马。天宝初，拔汗那王入朝，延年将嫁女与之，为右相李林甫所奏，贬文安郡别驾，彭城长史。坐赃贬永嘉司士^⑭。

当时，下嫁宁远国王的是宗室参第四女，大约在此之前，是议将李延年女封为公主下嫁拔汗那的，此事为李林甫所破坏，其时在“天宝初”。

其四，玄宗以外家“窦”姓赐拔汗那国国王。此事两唐书仅

见新传，但《册府》在记拔汗那王子薛裕入朝请留宿卫之事时，就称他为“寔薛裕”，可知其事不虚（见下）。

其五，天宝十三载，拔汗那（宁远）王忠节遣子薛裕朝，请留宿卫。此事《册府》九九九记云：

（天宝十四载）六月壬子，以宁远国王子寔薛裕左武卫员外将军，赐金袍、钿带、鱼袋七事，放还蕃。^⑤

此事与《新传》所记稍有出入，当时应该是，十三载，忠节遣子薛裕入朝，请留宿卫。次年六月，授左武卫员外将军，并赐金袍等七事放还宁远。

从上面所列举的这些唐与拔汗那交往的史实看，唐玄宗开元后期，双方关系逐渐密切起来，特别是阿悉烂达干率部助平吐火仙，盖嘉运把收降的吐火仙散亡民众数万交给拔汗那管领，并封其为奉化王之后，双方关系进一步加深。天宝三载，改其国号为宁远，并同时封宗室女为公主，下嫁其国王，赐姓寔氏，标志双方关系达到空前高峰。《新书》谓在西域诸国中，拔汗那“事唐最谨”；唐玄宗在诏令中也说其“诚深内附”，故尔对他“礼异殊邻”。

但是，从张谓代其府主草拟的《进娑罗树枝状》对拔汗那的交待看，唐玄宗对拔汗那的了解似还不多，故状文中特别交待了拔汗那的地理位置是“境天竺山压枝园枝国”。故我以为，这篇状文绝不可能写于唐玄宗天宝后期。因为唐玄宗在决定封其王为奉化王、骠骑大将军，改其国号为宁远，将外家姓氏赐与其王，封宗室女为和义公主下嫁其王等举措之间，拔汗那应有一系列对唐友好的表示，其中就应包括两次向唐进献娑罗树枝，这才有可能使玄宗得出其“诚深内附”的结论。所以从张谓这道状文对拔汗那的交待和唐与拔汗那关系发展史的比照中，我认为张谓代府主所草拟的这通状文，只能写于开元末或天宝初。再说，天宝三载十二月，唐玄宗就已下诏令改其国号为宁远，是不可再称其旧名

拔汗那的。所以即使是天宝初写，也应在玄宗决定改其国号为宁远之前。

说这篇状文写于天宝初以前，有一个最直接的证据，这就是唐段成式《酉阳杂俎》的记录，其前集卷十八记云：

天宝初，安西道进娑罗枝，状言：“臣所管四镇，有拔汗那，最为密近。木有娑罗树，特为奇绝。不庇凡草，不止恶禽……近差官拔汗那，使令采得前件树枝二百茎。如托根长乐，擢颖建章，布叶垂柯，邻月中之丹桂；连枝接影，对天上之白榆。”^{①6}

段氏这个记载有以下几点值得重视：

1. 其所录状文，明言时间是“天宝初”，对这个时间，美学者谢费在其大著《唐代的外来文明》一文中，没有提出异议。^{①7}

2. 段氏明言其地是“安西道”，这与我们对状文的分析是一致的，说明段氏记录这件事有所据。

3. 段氏明言此状是“安西道进娑罗枝”时所撰，与张谓状文题同。

4. 所录状文虽非全录，但从节录的部分来看，删节部分不多，与张谓原文非常一致，仅个别字句有出入，说明是从张谓《进娑罗树枝状》录出。

以上四点，证明张谓此文是在天宝初年代安西道统帅所草拟，则可认为其时是在安西大都护府中任职，而不是通常所谓之天宝十三年（754）前后。如果说《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绫彩表》可证明张谓或在封常清伊西、北庭幕的话，则天宝初所撰之《进娑罗树枝状》也可证明其时亦在安西大都护府中任事（很可能官掌书记）。张谓是整个天宝间都在安西北庭吗？我的回答是：非也。

《唐诗纪事》卷二五云：张谓，“登天宝二年进士第”。^{①8}对此，清徐松《登科记考》、傅璇琮《唐代诗人丛考·张谓考》和《唐才子传校笺》张谓传笺证均未置异词。从张谓登天宝二载（743）进

士第这一点看，其“往年在西域”是应一分为二的，即起码是两人西域为幕僚。

按照唐代进士举惯例，凡参加进士试者，头年十月要齐集京城，次年春正月就礼部试，二月放榜，夏四月送吏部注官。这个时间，决定张谓代其安西府主所草进奏状只能写于天宝元年（742）秋以前。因为安西至京城约有两个月的路程，进士既要参加当年的考试，必须头年十月前到达京城，所以张谓若是天宝二年进士，必参加二年正月的考试，故其头年十月就须到达京城，所以最迟也要在元年秋八月从安西动身。

张谓天宝二年没可能在安西写状文，即三年他也不在安西。^{①9}段成式既言此状“天宝初”安西道进娑罗枝时所写，故只能写于天宝元年秋前。

又状中言：“今属阳和之时，愿助生成之德。”则此文应写于天宝元年春。段氏谓“天宝初”是非常准确的，他或许是看到了原始文件。

张谓既然是天宝二年进士及第，则其在元年八月之前就应离开了安西幕，故其第一次入安西幕，应在天宝元年（742）八月前。据我考证，张谓开元二十八年（740）在河北同孙构免官后一起登蓊楼，此前在张守珪范阳、平卢幕作幕僚八九年。^{②0}故其始入安西幕，应在开元二十八年至天宝元年八月间。

据《方镇表》和《刺史考》，开元二十八年至天宝元年，安西节度为田仁琬（畹）。唐徐安贞《正议大夫使持节易州诸军事守易州刺史田公德政碑》为田仁琬德政碑，碑云：

寻以将军兼灵州刺史、朔方军节度副使、押浑部落，仍检校丰安定远及十将兵马使……明年，林胡寇边，天子震怒，起公除易州刺史……廿四年，礼终，复除易州刺史兼高阳军使……廿七年，公次会计，朝于京师。二十八年春二月，制摄御史中丞，迁安西都护。^{②1}

据此碑，田仁琬天宝二十八年（740）春迁安西都护，天宝元年（742）春尚在安西。^②这一年，以田仁琬为太仆卿兼代州刺史，充河东诸军节度副大使。^③田仁琬约天宝元年初调河东，春夏间离安西至河东上任，张谓应是与田仁琬同时离安西。田氏至河东，张谓便留在京中，准备参加进士试。

从徐安贞所撰田仁琬德政碑中我们知道，田仁琬在开元后期，曾较长时间呆在易州刺史兼高阳军使任上。而易州，在宝应元年置成德军节度之前，一直为幽州范阳节度使所领之州。据我考证，张谓开元二十八年前，约有八九年时间在张守珪范阳平卢幕中任职，而这八九年间，田氏也有五六年在易州任，故张谓与田仁琬均应为张守珪幕下同事，这恐怕是张谓得入田仁琬幕的最直接原因。

说张谓第一次到安西入的是田仁琬幕，还有一些旁证也可说明问题。前已言及，张谓《进白鹰状》也是在安西时代府主所草状文，田仁琬连续两年向朝廷进献娑罗枝，又进白鹰，这说明巴结皇上，是其一贯作风。无独有偶，《册府》还记田氏向朝廷进贡的另一则材料：

天宝元年正月戊申，安西都护田仁琬于于阗东王河获瑞玉龟一，画以献。^④

《进白鹰状》写作时间难明，但《进娑罗树枝状》和献瑞玉龟图均在天宝元年（742）春。瑞玉龟很可能是制造的假新闻，故所进为图。

同是天宝元年，田仁琬先喜后悲，喜的是他施展巴结皇上的手段起了作用，唐玄宗如期将他调离当时最激烈对抗的前线安西；悲的是他在安西的西洋镜终被拆穿。《册府元龟》卷四五〇·将帅部·谴让记云：

玄宗天宝元年制曰：“田仁琬忝居节度，镇守西陲，不能振举师旅，缉宁夷夏，向乃恭行暴政，不务恤人，扰乱要荒，

略无承禀。边官之责，取尔之数，宜黜远藩，用诚边使。可舒州刺史，即驰驿赴任。”^⑤

元结在《别崔曼序》中言：“张公（谓）往年在西域，主人能用其一言，遂开境千里，威振绝域，宠荣当世。”这肯定不是指的在田仁琬幕中事。两唐书没有田仁琬传，其名也仅出现过三次。从唐玄宗天宝元年贬田仁琬为舒州刺史的诏令看，他不但没有“开境千里”的政迹，相反，玄宗还认为他镇守安西期间，“不能振举师旅、缉宁夷夏”，这还不说，还认为他在任一向“恭行暴政，不务恤人，扰乱要荒，略无承禀”。所以，元结所说的张谓当年在西域的主人既“威振绝域，宠荣当世”，就肯定不是指田仁琬，而应另有其人。从这里也可见张谓应有二人安西之举。

前已谈到，张谓现存文中有《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绫彩表》一通，据此谢表，张谓在天宝十三年封常清兼知北庭都护、伊西节度之后，应在封常清幕。但张谓第二次入安西，是否就只入过封常清幕？封氏一生三为节镇，张谓入封常清幕，究竟是在哪个幕中？其起迄时间如何？这些问题，因为材料太少，很多无法坐实，只能略作说明。

张谓天宝二年登进士第后，第二年似乎到过东南一带，其所撰《陈隐王祠堂记》就可说明这一点，陈隐王即秦王陈胜，死谥隐王。其祠为蕲县令修完，当在蕲县（今安徽宿县）地。^⑥张谓何以至安徽蕲县？个人以为，当是登进士第后授官蕲县或是与蕲县相邻地方，当然也有在朝任职，而现任蕲令者或谓之友人，为友人撰文也在情理之中。常袞《授张谓礼部侍郎制》文中记及张谓早年仕宦情况，言张谓：“博涉群籍，通其源流；振起鸿藻，正其声律。”^⑦“振起鸿藻”，当指其中进士第，则“正其声律”就是授官太常寺太乐署，做的不知是太乐令还是太乐丞。令一人，从七品下；丞一人，从八品下。“太乐令掌教乐人，调和钟律，以供邦国之祭祀、飨燕、丞为贰。”^⑧这个职事，与常袞所言“正其声律”

是相符的，也与其后任礼部员外郎和侍郎是有关联的。

张谓在太常寺任职，最多不过三四年。其后直至天宝后期，均难察其行踪。故我以为，张谓在太乐署作过一任官后，很可能觉得没有出息，就又离开京城，来到安西。在安西，元结谓其府主是位“威振绝域，宠荣当世”的人物，天宝六七年后，安西节度为高仙芝、王正见、封常清。除王正见名声稍小外，高仙芝和封常清都应“威振绝域，宠荣当世”的人物，张谓当年入高、封二人幕都可能。

张谓天宝二年（743）登进士第，其年状头为刘单^②，当即天宝六载（747）高仙芝破小勃律、虏其王而归，替仙芝草捷书而遭到府主夫蒙灵胥讥笑的那位判官刘单。^③刘单在夫蒙幕与高仙芝和封常清共事，他遭到夫蒙讥笑，也许不久就离开了安西，但也有继续留在安西的可能性。^④不管是他留在安西还是返回内地，天宝六载后，他都有介绍张谓入高仙芝和封常清幕的可能性。从张谓替封草谢表这件事看，张谓入高仙芝幕的可能性似更大。因为他就可能在幕中与封氏共事，这也为封氏后将他揽入幕中打下关系基础。

诗人岑参也曾两入安西，一在天宝八载（749）前后，是在高仙芝幕；一在天宝十三载（754），是入封常清幕。这期间，张谓在安西北庭等地，应与岑参有共事机会，今存岑参诗中之《青门歌送东台张判官》（《全诗》卷一九九）一诗，其所送由安西出使京城的“东台张判官”，不知是否即张谓？东台指门下省，有拾遗、补阙等职，又有起居郎及弘文馆学士等，若此张判官是张谓，则其时在封常清幕检校职当是补阙、起居郎之类。另外，陶敏先生在《唐才子传校笺·张谓传》补证中也指出，《全唐诗》卷一九七张谓《送青龙一公》：“事佛轻金印，勤王到玉关。”同上卷一九八岑参《青龙招提归一上人远游吴楚别》诗：“弃官向二年，削发归一乘。”“往年仗一剑，由是佐二庭。”这位归一上人，“原与张谓、

岑参因在封常清北庭麾下，后削发为僧，故二人同以诗送。”^②

在现存张谓和岑参诗中，还有《早春陪崔中丞浣花溪宴得喧字》（一九七）与《登金城临河驿楼》（岑集）二诗相混，这也可能是二人曾在一起共事或交游的旁证。

岑参《青龙招提归一上人远游吴楚别》诗作于何年，很难确考，但诗云：“往年仗一剑，由是佐二庭”。这“二庭”，就应指安西和北庭二府。这是岑参与张谓及归一上人当年同在二府共事的铁证。若张谓同岑参一道在高仙芝幕共过事，则其时间就应在天宝六年至九年（747—750）间。

天宝十载（751）正月，以高仙芝为河西节度代安思顺；思顺讽群胡割耳髻面请留己，遂又调高仙芝入朝为右羽林大将军，思顺复留河西。^③张谓是随高仙芝入朝还是留在安西或根本未入高仙芝幕，很难确考。但据我上面的考证，却可以肯定地说，张谓至少曾两入西域，一在田仁琬安西幕，一在封常清伊西、北庭幕。至于他是否曾入高仙芝幕，则还缺乏最直接的证据。不过，从他后来在淮南与高适共事这一点看，他似应曾入高仙芝幕，甚而至于高仙芝调河西时，他也一同到河西，仙芝入朝，他还继续留在河西，直到天宝十二载高适入河西幕，他俩很可能还在一起共过事。至天宝十三载封常清权知伊西、北庭，才将他从河西招致幕中。这个情况，是我从张谓的人事交际关系中推出，没有直接记载的材料。但是，其后常袞在大历间所撰两篇有关张谓任职的制书，均不记张谓此间行踪，似亦间接说明他曾入过仙芝幕。

张谓《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绫彩表》云：“清秋届节，偏承雨露之恩。”说明封氏上此表时为秋季，唐代秋季有四个节日：七夕、中元（七月节）、重九（九月节）、另加唐玄宗诞辰八月五日千秋节（后又改称“天长节”）。此表应写于天宝十三载或十四载七八九三个月中某个节日前夕，张谓应在封常清幕中。

吐鲁番出土文献中，有份重要文书《唐天宝十三载——十四

载（754—755）交河郡长行坊支贮马料文卷》，全卷共有 22 件文书，长达 180 余页。这份巨卷，较全面地记载了天宝十三载在安西北庭及沙州交河郡等地来往的官员和朝廷使节的行踪。因为这些人来往均需动用骡马，不管是其自备还是长行坊所贴用，均须在长行坊停留过夜，而长行坊又须供给这些骡马食料。把这些耗用支领食料的情况记录下来，实际上，其中就有一幅当地官员和朝廷使节行踪图。

但是，这份长卷中，记载了多个张姓人物姓名，如折冲张子奇、使张自诤、总管张景□以及职级较高的张大使等，就是未见张谓之名。据元结《别崔曼序》和张谓《为封大夫谢敕赐衣及绶彩表》，张谓应曾在高仙芝、封常清等人府中任职；而据封氏谢表，天宝十三载秋或次年秋，张谓应正好在伊西、北庭。此卷就两处记及与张谓一起在北庭的岑参之名^⑤，但就是不见张谓此年在北庭行踪。是这份长卷刚好将张谓的记录材料佚失了，还是张谓此年因故离开了北庭，还是其他什么原因，不得而知，留此待考。

二、张谓“往在淮南”前后仕历

元结说张谓“往在淮南，逡巡指麾，万夫风从”。从元结这段文字看，张谓曾入淮南使幕是肯定的，但他在淮南幕之幕主是谁，所任何职？我的回答是：张谓在淮南入的是高适使幕，作的是司马。关于这一点，首先有他自己的作品为证。其《有夏大夫关公碑阴文》云：“乾元岁，以戎车之殿，朝于京师。一览吴子之文，再明关公之义，托于匠石，勒于碑阴。”^⑥“乾元岁”，按当时习惯，应指乾元元年（758），张谓在这篇碑阴文中明言自己于唐肃宗乾元元年，“以戎车之殿”身份“朝于京师”。按元结《别崔曼序》，张谓此次是入的淮南使幕。前已考定，张谓前后两次至西域，一在开元末天宝初，一在天宝中后期。在张谓一生中，早期还曾

“东走至营州”、“十载履亭障”，在营州平卢幕作过八九年幕僚（说见后）。而唐代宗即位后之履历，没有入使幕的可能性，故元结所说张谓“往在淮南”，就应与张谓自己所说的“以戎车之殿”朝京时间一致，即张谓乾元元年，在淮南使府，曾以“戎车之殿”朝于京师。“戎车之殿”是什么官？是“司马”也。据《大唐六典》，当时大都督府设都督一人，从二品；长史一人，从三品；司马二人，从四品下。^⑧扬州为大都督府，乾元元年以后，置淮南节度使，一般以亲王为大都督、领使，以长史为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故淮南使府的“戎车之殿”，就只能司马。司马一般掌管军籍符伍、号令印信，常被目为“储帅”。元结说张谓在淮南“逡巡指麾，万夫风从”。这也不是一般判官、参军、参谋等幕僚所可办到的。

说张谓在淮南使府做的是行军司马，还有当时在江南的著名诗人刘长卿的作品为证。《刘随州集》中，尚留有多处二人唱和记录。如卷三《送行军张司马罢使回》的“张司马”其人，就应是张谓。诗云：“时危身赴敌，事往任浮沉。末路三江去，当时百战心。”^⑨“三江”地区，可称作“时危”之时者，在刘长卿生活的时代，恐不在至德乾元间，就是在上元间刘展叛乱时。张谓自己说乾元元年他在淮南使府任“戎车之殿”（即司马），故我以为，应与长卿送的这位“时危身赴敌”的“行军张司马”为一人。

刘长卿至德乾元间在江南是肯定的。其集卷三有《罪所留系寄张十四》，《唐人行第录》、《张谓考》及近出陶敏《全唐诗人名考证》等权威著述，均未考出这位“张十四”为何人，我以为这位张十四，即贾至《巴陵寄李二户部张十四礼部》和李白《鲁郡尧祠送张十四游河北》二诗中之“张十四”，亦即张谓。刘长卿“当于至德二载冬已陷狱，因十二月戊午赦而出狱，至德三载正月又摄海盐令。”^⑩其《罪所留系寄张十四》即至德二年长卿因事陷狱后寄给时在淮南任行军司马的张谓的。乾元元年春，长卿有《至

德三年春正月时谬蒙差摄海盐令……五十韵》长诗（卷七），至德三年二月丁未，改至德三载为乾元元年。这年“春风吴苑绿”时节，长卿又在江南某地送使罢而回的张谓。

另外，在长卿集卷三，还有一首与张谓的互混诗《扬州雨中张十宅观妓》。此诗首见《才调集》卷一，张十作“张十七”，《文苑英华》题同《才调集》，但作张谓诗，恐误。吾疑“张十七”乃张十四之误，诗应为长卿作，当是至德间在长洲尉任上与张谓在淮南使府唱和之作。

从张谓与刘长卿在淮南唱和的记录看，张谓至德乾元间在淮南使幕任行军司马是确定无疑的。这个时间，决定张谓在淮南，是在李成式或高适幕中任职。据高适行年，肃宗至德元年十二月戊子，“谏议大夫高适为广陵长史、淮南节度兼采访使”。次年春到任，乾元元年夏离使府返京，五月便已在河南睢阳祭奠爱国英雄张巡许远。^{④①}在高适节度淮南之前李成式为广陵长史淮南采访使，六月玄宗幸蜀在路所任，年底就应改任大理卿。^{④②}张谓在淮南使府任行军司马，不知是同李成式一道去的，还是同高适一道去的。若是同李成式一道去的，就应在至德元年上半年；若是同高适一起去的，就应在二年春。

张谓与高适是一同离开淮南使府的，其离开使府的原因，据元结说是“遭逢猜忌，驰而不为”。这一点，《旧唐书·高适传》亦云：“上奇其对，以（高）适兼御史大夫、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使。诏与江东节度来瑱率本部兵平江淮之乱……兵罢，李辅国恶适敢言，短于上前，乃左授太子少詹事。”^{④③}也是遭逢猜忌而贬太子少詹事的。高适回朝路过睢阳，留下了《罢职还京次睢阳祭张巡许远文》，文云：“维乾元元年五月□日……我辞淮楚，将赴伊洛，途出兹邦，悲缠旧郭。”^{④④}张谓亦有《别睢阳故人》诗，诗云：“城池经战阵，人物恨存亡。夏雨桑条绿，秋风麦穗黄。”^{④⑤}也应是张巡许远在睢阳宋城蒙难以后所写，时为夏季麦秋时节，也

应与高适文写于同时。当时情况是，乾元元年春某个时候，朝廷下令高适调离淮南使府，府散，故高适诗有《广陵别郑处士》云：“落日知分手，春风莫断肠。”刘长卿送张谓诗亦云：“春风吴苑绿，古木剡山深。”似在春末。夏初从扬州出发，五月间来到睢阳。这些都清楚地表明张谓入的是高适幕，他恐不是同李成式一道到扬州的。

在这个问题上，傅璇琮《张谓考》依据张谓《钱田尚书还兖州》诗，以为这个田尚书即田神功，田神功上元二年擒刘展，张谓“或许就在那时……在田神功幕中任职”。这个结论恐未妥。首先，元结明言张谓“往在淮南”，是入淮南幕，田神功没有作过淮南节度，当时只是率部游弋淮南，此一不合；其次，在张谓生平中，此前似与田神功无交往记录，也不会贸然入其幕府；而张谓天宝二年后在京任职及在河西，都有与高适相交机会；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张谓诗言钱送田神功还镇，一去一留，一主一宾，显而易见。若言其时在田神功幕，怎么被钱者一成钱送者，一又为被钱送者？于情于理均有碍。据我考证，张谓此诗应作于代宗广德元年（763）冬，时张谓在朝为官或在某州为刺史，故他能以地主之身份钱送兖州节度田神功还镇。

我们知道，张谓乾元元年夏与高适一同至京，即就任“尚书郎”，李白这年秋同他在沔州相遇，就是如此称之。^④时贬岳州司马的贾至，在其《巴陵寄李二户部张十四礼部》诗中又称张谓为“张十四礼部”，则张谓其时做的应是尚书省礼部郎，是礼部郎中还是员外郎，我以为应是员外郎。贾至贬岳州司马在乾元二年三月相州九节度兵溃之后，约本年夏秋间。此诗中言“江南春草”云云，或写于次年春。上元二年贾至或还在岳州。^⑤故诗也可能写于上元二年（761）春，时张谓尚在礼部郎官任。

张谓在礼部郎任后，还在朝作过一任“司言”的官。常衮《授张谓礼部侍郎制》云：“往以鸿笔丽藻，列于近侍，典谟训诰，

多所润色……俾之领郡，亦谓理平。”其《授张谓太子左庶子制》“翰飞北阁，焕发司言；居部长人，不忘惠训”。^④“翰飞北阁”，指在北省即尚书省任职，也就是指任礼部郎；“焕发司言”，指其由礼部转任“司言”。“司言”为宫官，属殿中省尚宫局。“司言掌宣传启奏之事”、“凡有敕处分，承敕人宣付司言连署、案纪、别钞一本，付门司传出。若外司附奏，受事人奏闻，承敕处分，传付外司；仍录事目、旨意，亦连署为案”。^⑤这个“司言”官，毫无疑问属于“近侍”之列。象常袞所言，“典谟训诰，多所润色”，似此官在肃宗朝或代宗朝，更加与君王亲近。常袞还说，张谓在朝时，经过了“华山之巡”和“颍川之从”。据两唐书，宝应二年（763）冬十月，吐蕃犯京畿，丙子，驾幸陕州；丁丑，次华州；庚寅，郭子仪收京；十二月丁亥，车驾还京。这大概就是张谓此次在司言任随驾出巡时间，此后就应是“俾之领郡”了。

田神功离兖州镇也是在吐蕃犯京畿、代宗出巡后发生的事情。当时颜真卿《宋州官吏八关斋会报德记》明确记云：“广德元年，授（田神功）户部尚书，封信都郡王。上幸陕，公首来扈从。”^⑥郭子仪收京，吐蕃溃退，京中无事，田神功遂率部还兖州镇，时应在本年冬。张谓诗云：“别路逢霜雨，行营对雪云。”节候也与代宗出巡时间符。其饯行地似应在河南府或陕州某地。时张谓或还在司言任，也有在这一带为刺史的可能。

说张谓在代宗广德元年冬有在河南府至兖州府一带为刺史的可能性，是有相当根据的。张谓现存文有《进宝应长宁乐表》一通，表中记刘日进新造宝应长宁乐十八曲情形云：

伏惟宝应元圣文武皇帝陛下，纘尧立极，继武承天……
 顷岁自王邸登将坛，祇奉庙谟……顾盼而并收河朔，九鼎还重，三光益明；赵魏小康，周秦大定。伏见所部寄住客前梨园供奉官梁州充义府果毅刘日进新造宝应等凡十八曲……谨附前梨园供奉官某进表以闻^⑦。

刘日进制宝应长宁乐之事，《新唐书·礼乐志》亦记云：“代宗由广平王复二京，梨园供奉官刘日进制《宝应长宁乐》十八曲以献。”^⑤《新书》编者虽然误解了张谓此表，故将献乐时间提前到肃宗上元末代宗为广平王时。其实张谓此表既提到代宗即位后群臣所上尊号“宝应元圣文武皇帝”，而此尊号又是宝应二年秋七月戊申群臣所上，此月壬子，又改元广德。^⑥故刘日进向代宗献长宁乐时间就应在群臣上尊号以后，即七月戊申后。当时，前梨园供奉官刘日进（或是张谓昔日为太乐令或太乐丞时的老部下）正寄住其“所部”。张谓言“所部”就是指其管辖的州郡，则进表之时其为州郡长官无疑。若张谓此时在州郡为刺史，则其“颖川之从”就是以刺史身份勤王；若是其时是以司言随驾从行，则此表就应写于广德元年代宗车驾返京后。我从表中“顷岁自王邸登将坛”及此乐名“宝应长宁乐”看，似造乐在宝应间，进表在七月壬子改元后不几天，至少在代宗出巡前。这从表中无一字及此次出巡亦可知。故我以张谓此次领郡似亦应在宝应广德间。

说张谓宝应广德间可能从司言任出为州刺史，这从张谓自己的作品和同时人崔瓘的仕历中也可得到证明。张谓在湖南作潭州刺史时，曾给与他一同在湖南观察幕下为刺史的崔瓘写过一首《寄崔澧州》诗，诗中云与崔氏“共袂台郎被，俱褰郡守帷”。崔瓘在肃宗朝两为台郎，一在户部郎中任，一在吏部郎中任，时张谓亦在朝为礼部郎。崔瓘出守刺史在代宗即位之初，《册府元龟》卷六七三记云：

崔瓘（瓘）为澧州刺史，下车削去烦苛，以安人为务。居二年，风化大行……有司以闻，代宗宝应二年，优诏特加五阶至银青光禄大夫，仍赐两季俸禄，兼侍御史。^⑦

从这个记载看，代宗宝应二年，崔瓘在澧州刺史任已“居二年”，则他最起码也应是宝应元年上半年出刺的。《刺史考》谓崔氏首为澧刺“当在宝应中”，是。张谓既言与崔“俱褰郡守帷”，也

应是跟他差不多前后出守，绝不可能晚至大历间。再说张谓在大历间为潭刺，曾因事被停职审查（说见后），常袞言“俾之领郡，亦谓理平”，恐也不定指治潭州。再说，常袞《授张谓礼部侍郎制》对张谓自中进士后的历履交待还是比较全面的，在“焕发司言”之后，就只有“居部长人”及“辅相东禁”二职，其为潭刺在大历元年前后，任太子左庶子在大历三年底。从张谓上元末宝应初为“司言”，至大历初这三四年时间到什么地方去了，常袞应用“居部长人”概括的，故张谓应是做了两任州刺史。一在宝应广德间，一在永泰末大历初。

作者工作单位：湖北省咸宁师专《咸宁师专学报》编辑部